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
2021 年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 2021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 2021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 2021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1、组织起草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安全生产规范性文件，拟定全县安全生产工作规划和计划；参与研究有关部门在产业政策、资金投入、科技发展等工作中涉及安全生产的相关工作；

2、负责全县安全生产伤亡事故统计工作，分析和预测全县安全生产形势，发布全县安全生产信息；指导协调全县安全生产工作，协调解决安全生产中的重大问题；承担叶城县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责任，依法行使综合监督管理职权，指导协调、监督检查政府有关部门安全生产工作，监督并通报有关安全生产控制指标执行情况，监督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

3、承担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工矿商贸企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责任；承担叶城县非煤矿山企业，危险化学品的生产、经营企业，烟花爆竹经营企业安全生产准入管理责任，对安全生产经营许可证申报资料进行初步审核。

4、负责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企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承担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工矿商贸企业作业场所职业卫生监督检查责任，负责职业卫生安全许可证申报资料审核工作，组织查处职业危害事故和违法违规行为；健全完善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工矿商贸行业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并组织实施，监督检查重大危险源核查和重大事故隐

患排查治理工作，依法查处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

5、负责组织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安全生产大检查和专项督查，依法组织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事故调查处理和办理结案工作，监督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负责组织、协调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安全生产应急救援工作，综合管理全县生产安全伤亡事故和安全生产行政执法统计分析工作。承办县委、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4个处室。分别是：办公室、应急指挥调度室、安全生产综合协调监督管理股、救灾和物资保障股。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编制数21人，实有人数14人，其中：在职14人，减少1人；退休0人，增加0人；离休0人，增加0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一：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财政拨款（补助）	1558.3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1558.30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教育收费（财政专户）		205 教育支出	
事业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单位其他资金收入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84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07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515.39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收 入 总 计	1558.30	支 出 总 计	1558.30

表二：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 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单位其他资金收入
类	款	项									
			叶城县应急管理局	1,558.30	1,558.3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84	24.84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84	24.84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84	24.8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07	18.07						
	02		住房改革支出	18.07	18.07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8.07	18.07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515.39	1,515.39						
	01		应急管理事务	194.39	194.39						
224	01	01	行政运行	146.63	146.63						
224	01	50	事业运行	47.76	47.76						
	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1,321.00	1,321.00						
224	07	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1,321.00	1,321.00						
			合计	1,558.30	1,558.30						

表三：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叶城县应急管理局	1558.30	237.30	1321.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84	24.84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84	24.84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84	24.8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07	18.07	
	02		住房改革支出	18.07	18.07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8.07	18.07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515.39	194.39	1321.00
	01		应急管理事务	194.39	194.39	
224	01	01	行政运行	146.63	146.63	
224	01	50	事业运行	47.76	47.76	
	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1321.00		1321.00
224	07	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1321.00		1321.00
			合计	1558.30	237.30	1321.00

表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 计	功 能 分 类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补助）	1,558.3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1,558.30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84	24.84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07	18.07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515.39	1,515.39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收 入 总 计	1558.30	支 出 总 计	1558.30	1558.30		

表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功 能 分 类 科 目 名 称	合 计	基 本 支 出	项 目 支 出
类	款	项				
			叶城县应急管理局	1,558.30	237.30	1,321.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84	24.84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84	24.84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84	24.8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07	18.07	
	02		住房改革支出	18.07	18.07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8.07	18.07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515.39	194.39	1,321.00
	01		应急管理事务	194.39	194.39	
224	01	01	行政运行	146.63	146.63	
224	01	50	事业运行	47.76	47.76	
	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1,321.00		1,321.00
224	07	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1,321.00		1,321.00
			合计	1,558.30	237.30	1,321.00

表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30.25	230.25	
301	01	基本工资	56.08	56.08	
301	02	津贴补贴	104.64	104.64	
301	03	奖金	4.67	4.67	
301	07	绩效工资	8.52	8.52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4.84	24.84	
301	10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24	10.24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09	2.09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1	1.11	
301	13	住房公积金	18.07	18.0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04		7.04
302	01	办公费	3.60		3.60
302	11	差旅费	0.60		0.6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83		2.8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1	0.01	
303	09	奖励金	0.01	0.01	
		合计	237.30	230.26	7.04

表七：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建)	资本性支出	企业补助(基建)	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叶城县应急管理局		1,321.00			1,321.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321.00			1,321.00							
	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1,321.00			1,321.00							
224	07	03	自然灾害救助	2020-2021年度中央自然灾害救灾资金	1,321.00			1,321.00							
			合计		1,321.00			1,321.00							

表八：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合 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 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2.83		2.83		2.83	

表九：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因此当前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 2021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 2021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1558.30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等。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 2021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收入预算 1558.30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1558.30 万元，占 100.00%，比上年预算增加 0.33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 2020-2021 年度中央自然灾害救灾资金增加。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 2021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 2021 年支出预算 1558.30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237.30 万元，占 15.23%，比上年预算减少

12.66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 1 人调出，工资、社保及经费相应减少。

项目支出 1321.00 万元，占 84.77%，比上年预算增加 13.0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自然灾害救灾补助资金增加。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558.30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1558.30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84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18.07 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515.39 万元，主要用于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1558.3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37.3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2.66 万元，下降 5.07%。主要原因是：本年 1 人调出，工资、社保及经费相应减少。项目支出 1321.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3.00 万元，增长 0.99%。主要原因是：本年自然灾害救灾补助资金增加。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4.84 万元，占 1.59%。
- 2、住房保障支出（类）18.07 万元，占 1.16%。
- 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1515.39 万元，占 97.25%。

(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5(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05(项)：2021 年预算数为 24.84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29 万元，下降 4.91%，主要原因是本年 1 人调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相应减少。

2、住房保障支出 221(类)住房改革支出 02(款)住房公积金 01(项)：2021 年预算数为 18.07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95 万元，下降 4.97%，主要原因是本年 1 人调出，住房公积金相应减少。

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4(类)应急管理事务 01(款)行政运行 01(项)：2021 年预算数为 146.63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0.76 万元，下降 6.84%，主要原因是本年 1 人调出，基本支出工资及经费相应减少。

4、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4(类)行政运行 01(款)事业运行 50(项)：2021 年预算数为 47.7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33 万元，增长 0.69%，主要原因是人员正常晋升调资，相应支出增加。

5、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4(类)自然灾害救灾及恢

复重建支出 07(款)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03(项): 2021 年预算数为 1321.00 万元, 比上年预算增加 13.00 万元, 增长 0.99%, 主要原因是 2021 年自然灾害救灾补助项目资金增加。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37.30 万元, 其中:

人员经费 230.26 万元, 主要包括: 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奖励金等。

公用经费 7.04 万元, 主要包括: 办公费、差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1. 项目名称: 2020-2021 年度中央自然灾害救灾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 根据新财资环〔2020〕104 号、喀地财建〔2020〕165 号文件精神, 实施该项目, 项目资金 1321 万元。

预算安排规模: 1321 万用于 2020 年年度自然灾害救灾。

项目承担单位: 叶城县应急管理局

资金分配情况: 根据 2020 年受灾困难群众数据统计,

叶城县需冬春救助人数为 163678 人，上级下达资金 1321 万元：该资金的 10%部分（132.1 万元）按照 ≥ 97 元/人的标准发放救助资金，发放人数 13587 人；该资金的 90%部分（1188.9 万元）按照 ≥ 79 元/人的标准招标采购叶城产品（面粉、食用油）发放受灾困难群众，发放人数 150091 人。按照《自然灾害救助条例》、《国家自然灾害救助应急预案》等规定，及时发放救助资金和物资，确保冬春期间受灾群众基本生活和安全温暖过冬，维护社会稳定。

资金执行时间：2021 年 1 月 1 日-2021 年 2 月 3 日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数为 2.84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2.84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未安排此项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未安排此项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该项资金安排未发生变化，与上年一致；公务接待费增加 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未安排此项预算。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 2021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1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本级及下属 0 家行政单位和 0 家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7.04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30 万元，下降 4.02%。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压减支出。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1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政府采购预算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00 万元。

2021 年度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00 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0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

急管理局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0.00 平方米，价值 0.00 万元。
2. 车辆 3 辆，价值 70.30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其他车辆 3 辆，价值 70.30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2.96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2.72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21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1 年度，本年度预算绩效管理的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1 个，涉及预算金额 1321.0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按项目分别填报）：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1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			项目名称	2020-2021年度中央自然灾害救灾资金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321.00	其中:财政拨款	1321.00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根据2020年受灾困难群众数据统计,叶城县需冬春救助人数为163678人,上级下达资金1321万元;该资金的10%部分(132.1万元)按照 ≥ 97 元/人的标准发放救助资金,发放人数13587人;该资金的90%部分(1188.9万元)按照 ≥ 79 元/人的标准招标采购叶城产品(面粉、食用油)发放受灾困难群众,发放人数150091人。按照《自然灾害救助条例》、《国家自然灾害救助应急预案》等规定,及时发放救助资金和物资,确保冬春期间受灾群众基本生活和安全温暖过冬,维护社会稳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救灾物资困难群众数量(人)		=150091		
		发放救灾资金困难群众数量(人)		=13587		
	质量指标	物资质量验收合格率(%)		=100%		
		预算控制率(%)		$\leq 3\%$		
	时效指标	物资发放及时率(%)		=100%		
		救灾资金及时拨付性(天)		≤ 5		
		冬春救灾资金及物资发放至救助对象所需时间		2021年2月3日前		
	成本指标	发放冬春救助资金成本(万元)		=132.1		
采购叶城产品(面粉、食用油)发放受灾困难群众成本(万元)		=1188.9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帮助受灾群众克服冬春生活困难		妥善保障基本生活		
		政府舆论引导:重大负面舆论和事件次数(次)		≤ 5		
		保障困难群众数量(人)		=163678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解决受灾困难群众困难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困难群众满意度(%)		$\geq 95\%$		

(五)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自治区本级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自治区本级部门（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

2021年2月2日